

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00645-26ZB092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投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公司决策支持系统项目于2018年7月开始建设，经过需求调研、系统设计、代码开发、测试后，于2019年9月开始系统上线试运行，于2020年初系统验收。在2026年初，决策支持系统完成了商业BI工具升级工作，实现移动端与数字国投集成，并提高系统安全性、扩展性以及信创适配等性能。结合公司当前数据管理与业务运营实际，目前数据体系建设与应用工作仍存在诸多短板，难以适配企业高质量发展需求，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建设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本项目将统筹推进数据资产梳理、体系搭建、平台管控一体化建设，全面补齐数据工作短板，使数据可见、可用、可运营，不断提升数据治理及数据应用的能力。

2.2 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4 标段名称：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

2.4.1 招标范围：依托于决策支持系统为试点开展国投电力数据治理，适配集团穿透式监管全新要求，统筹梳理现有的数据资产、优化数据管理体系、建设数据一体化管控平台，优化数据展示界面，提升数据治理及数据应用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充分复用现有技术架构、业务模型及全部存量数据资产，全面开展内外部数据资产系统化盘点梳理，清理冗余重复数据，统一各类数据统计口径，厘清数据底数、数据链路及应用现状，形成标准化数据资产台账；搭建完善的元数据管理、全链路数据血缘分析、常态化数据质量监控能力；优化升级现有指标体系与可视化展示体系；搭建数据工具和制度流程一体化的数据治理闭环体系；针对现有系统依托Oracle数据库、Tomcat中间件搭建、不满足信创相关规范的突出问题，同步推进数据系统全平台底层软硬件信创改造工作，完成数据库、应用中间件、服务组件等核心基础软件国产化替换适配。

2.4.2 工期/服务期/交货期：180日历天，工期说明：180日历天

2.5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 000645-26ZB0921/01

3.1.1 投标人基本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的民事主体

3.1.2 投标人资质要求：须具备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CMMI5级(或CSMM5级)认证（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合同执行期开始时间为准），至少具有2项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及以上的数据分析系统（或数据展示系统）的建设（或优化）项目合同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

3.1.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要求：同时满足以下要求：（1）须具备PMP项目管理资格证书；（2）具备5年及以上信息化建设或数据治理经验（以简历表为准）；（3）自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合同执行期开始时间为准），至少有2项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及以上数据分析系统（或数据展示系统）的建设（或优化）的项目负责人合同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如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需在简历表中描述）；提供当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或社保机构出

具的最近三个月（2026年4月（可含4月）以后的连续三个月）缴费证明；

3.1.5 投标人其他要求：信创改造实施要求全部功能与原系统1:1复刻，确保信创环境下功能完整可用，整体运行性能无衰减（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1.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1.7 备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 000645-26ZB0921/01

4.1.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9-04 20:00:00时至2026-09-09 20:00: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sdicc.com.cn>）注册、购买（如需）、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1.2 本项目不需购买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国投电力数据治理试点项目（二次） 000645-26ZB0921/01

5.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9-29 09:30:00时；递交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备注：建议投标人提前1 天将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以避免由于 CA 过期未续办、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当天无法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sdicc.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损失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 相关说明

7.1 注册

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注册】注册用户账号，填写企业信息提交审核，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购买/下载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7.2 标书款支付

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登录】-【供应商系统】，在【公告信息-采购公告】或【我的邀请】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购买招标文件】进行网上支付，招标方不接受线下支付；标书款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于购买招标文件5日后在【订单管理】中自行下载、打印。

7.3 文件下载

投标人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下载招标文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标书款支付成功后

才可下载。

7.4 CA办理

CA数字证书为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必备身份证明，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解密。首次办理CA（证书费用200元/年）的投标人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https://www.sdicc.com.cn>）【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投标人CA办理操作说明”进行线上办理。如有CA相关问题，投标人可拨打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10-58515511按0转人工客服。已办理CA的投标人请注意使用时效，过期的须及时完成续期办理（证书费用150元/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7个工作日前递交CA申办资料，逾期导致投标文件递交不成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5 帮助

如需帮助请登录电子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7.6 其他

本次招标活动所有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投标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导致的一切后果。对本次招标活动有异议的，可在法律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联系方式见本公告。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国投集团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10-83325333

9. 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尚静

联系电话：010-86623384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1208

9.2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何佳庆

座 机：010-83325731

手 机：18612201524

邮 箱：hejiaqing@sdic.com.cn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8号院金茂广场2号楼10层

备注：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内容的相关事宜，电话无法接通时，可邮件咨询。

9.3 电子采购平台联系方式

平台客服电话：400-688-6166

备注：负责解释平台注册、标书获取、文件上传、客户端等操作事宜。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何健

机构名称：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2026-09-04